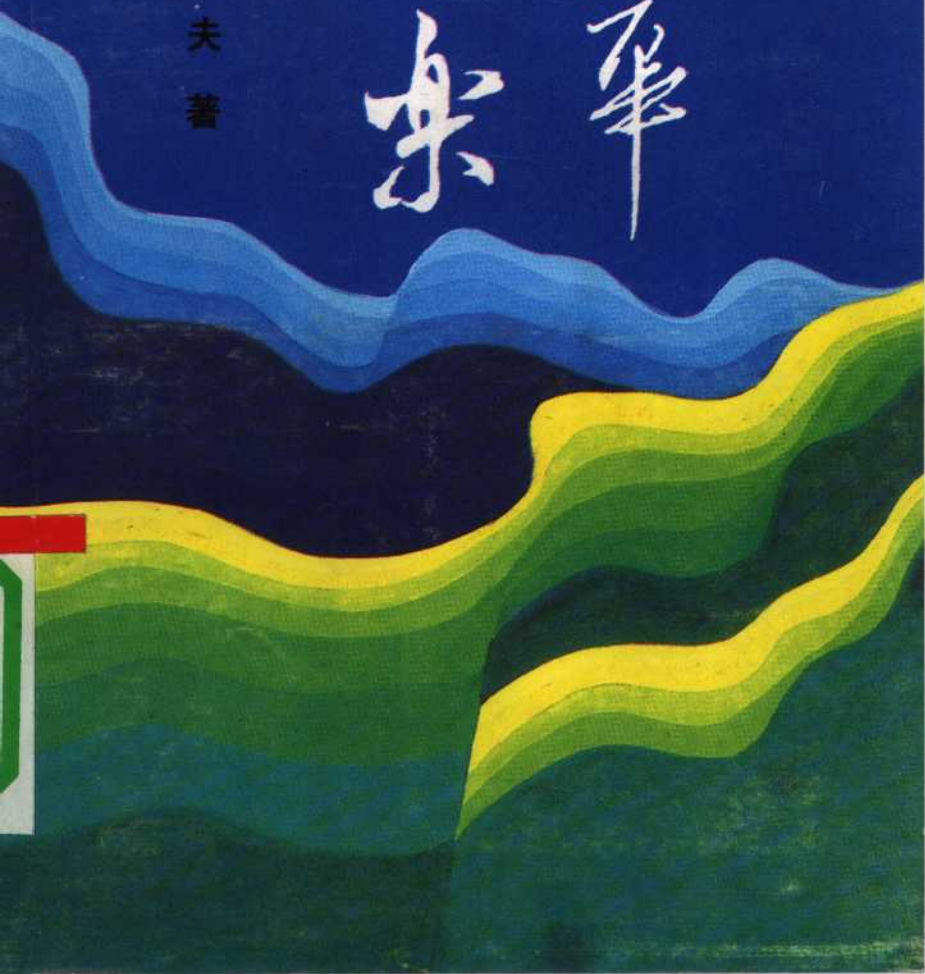


中華魂四章

船夫著



中华魂四乐章

船 夫 著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吴方泽

封面设计：孙凤梯

中华魂四乐章

船夫 著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

世界知识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*

787×1092毫米 1/32 4.25印张 76千字

1991年6月北京第1版 1991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5,000册 定价1.80元

ISBN 7-5006-0925-6/G·163

在我们中华民族的生命里，英魂不死，国脉长存。一时的疲惫是振奋的开端，一时的迷蒙是澄明的躁动。我们千呼万唤，何惧百般艰难——哦，中华魂！

——题记

目 录

引 言	1
第一章 雾	3
声震环宇的“反思”	4
乞丐的“尊严”	8
懒洋洋的“太阳”	12
坑害国家的“戏法”	16
“洋码子”的价值	21
英雄的意外悲剧	26
“内宾止步”的背后	30
第二章 根	35
体现民族风骨的悠久文化	36
“协和万邦”、“大而不霸”的民族风范	41
“坐集千古之智”的开放性格	45
“果可以利其国，不一其用”的求索轨迹	51
忘却自我、报效祖国的“卞和精神”	57

“要留青白在人间”的英雄气节	62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第三章 镜66

旧金山的墓碑	67
--------------	----

“绿钞”上的华盛顿	73
-----------------	----

“不独立，毋宁死”	76
-----------------	----

波兰钢琴家的尊严	80
----------------	----

旧式样的新柏林	82
---------------	----

日本洋枪的来历	86
---------------	----

破釜沉舟的币制改革	91
-----------------	----

第四章 炬96

国民凝聚力来自何方?	96
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民族崛起的基本动力是什么?	101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个人价值向哪里转化?	104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什么是摆脱困境的“灵丹妙药”?	109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民族生存的希望在哪里?	112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劫后余生的力量在何处?	117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实现永久公平与正义的捷径何在?	122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升起的太阳

——代跋	127
------------	-----

引 言

魂系生命！这是中国文化中一个古老的传说。

中国人有供奉神灵的习俗，这在世界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中当然不是绝无仅有的。但与众不同的是，中国的神灵往往并非天生种子，而是与人有着绵绵不断的生死因缘，有些甚至还有人间亲戚，偶尔也徇徇私情，关照关照什么的。之所以如此，是因为他们本来也是肉体凡胎的人。这些同样肉体凡胎的人，只是由于在某些方面功绩卓著，品质超群，死后才被奉为神灵。如果你随手翻翻《聊斋志异》，此类记载当不止一二。至于所谓某公出生时，“红光满室”、“天神护卫”，或先母老夫人“梦龙入怀”等等异兆，则是此公成神后，才被人们“发掘”出来的。当然，肉身已死，弃置人间，这成神成鬼的，只能是魂了。魂，竟是人与神的中介。

魂之所以能成这么大的气候，从根本来说，是因为中国人的魂是有生命的，而且比人的生命力更强大。他们可以超越尘世间种种制约、限制，成就人所不能成就者。弱女子窦娥、李慧娘，不都是身死为魂之后，才得以惩戒贪官，揭露真凶，报复薄幸郎的吗？所谓“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，不是不报，时候未

到”，竟大多是指后世之报。可见人之无能为力，而魂之一手通天了。

这样说来，人之敬畏魂，珍爱魂就无可非议了。对于重病不治者，百药无计，也还有最后一招：招魂。对于一个莫名其妙地坐卧不宁、神思恍惚的朋友，人们会既怜惜又不安地追问：“你怎么了？就跟丢了魂似的。”山里人最苦与世隔绝、交通不便，修桥补路乃最大之功德，可你知道古时候山里人祭桥的是什么供品吗？——活人之魂也！当这无生命的桥有了山里人的魂，自应一心一意为山里人尽责，为山里人带来福音。这种祭品怕是比猪头三牲、纯醴佳酿要贵重得多啊！

魂的故事千古流传，经久不衰；魂的故事人人肺腑，动人心旌。但是，说来说去，魂的魅力只有一个，就是对生命的可靠联系。一个人死了，只要魂灵不灭，仍然永生；一个民族落伍了，只要民族之魂不死，终究可以立足于世界民族之林。

魂的故事仍将继续，魂的新生仍将层出不穷。在我们中华民族的生命里，英魂不死，国脉长存。一时的疲惫是振奋的开端，一时的迷蒙是澄明的躁动。我们千呼万唤，何惧百般艰难——哦，中华魂！

第一章 雾

雾,本是在一定区域内,一定天气条件下形成的一种自然现象,并无好坏善恶之言。但是,每当雾至,则必令人视野之内一片混沌,不辨上下远近,不知黑白明暗,不分天街井市,如盲似瞽。有此一恶作,难免人人痛恨,素有“迷雾”之骂。对此,笔者曾有亲身体会。1989年11月某日,笔者正在西南某大城市,兴冲冲欲乘车还行。时值大雾迷漫,遮天蔽日。肩扛手提匆匆赶到车站之后,但闻笑语喧喧、气笛声声,无奈就是看不到候车大楼所在何处。检票通知催逼愈紧,情急之下,寻声乱摸,数度跌撞,总算有幸撞将进去,前后亦不过二三十米远近,几乎误了北上的行程。从此之后,对于雾,留下一个很不好的印象。

自然之雾尚能使人行动迷乱无措至此,更有一种精神迷雾,夺去的却是人们辨别是非的功能。这几年,人们的物质生活越来越现代化,可是,精神世界却如同罩上了一层蒙蒙雾气,在一片迷茫之中看不到跋涉的目标,找不到前行的道路,只能在混沌迷茫中听凭他人摆布。在各家各派的思想观点得以迅速传播争鸣的今天,个人主义、利己主义哲学在某些人头脑中

捷足先登，恶性膨胀，而什么民族利益，却被束之高阁，渐渐淡忘，以至于少数人的卖国主义哲学又找到了适合的土壤与温床，爱国主义旗帜在一片瘴雾之中失去了往昔的光华与风采。迷雾漫漫，尚能逞害多久？！

声震环宇的“反思”

就像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婴幼儿时代，每个民族、每个国家也都拥有自己的历史。历史虽然古老，但是，它是一切现实的基础。否定了历史，也就否定了现实；否定了现实，也就否定了未来；没有了未来，也就没有了生存的延续。历史、现实、未来，只是同一事物在不同时间区域内的不同称呼，而在同一时间区域内，历史、现实、未来又具有相因相果的必然联系。因此，一个严肃的爱国者，从来都十分尊重祖国的历史，无论荣辱兴衰，既不妄自尊大，也绝不妄自菲薄。

曾几何时，我们对于中华民族的五千年光辉历史，或多或少地抱有阿Q式的“先前阔”的态度。突然有一天，我们忽然发现，“先前”我们可能是阔，然而，现在是人家阔了。“先前阔”不如“现在阔”腰杆子硬。于是有人嗟叹，于是有人沮丧，于是有人发问：“我们先前是不是真的阔？”于是民族虚无主义趁机抬头的了。

1979年以来的思想解放运动，打破了“四人帮”强行套在人民头上的精神枷锁，禁锢了多年的智慧的大脑，开始认真地思考中国近百年来动荡、落后的原因。直至1984年，这种反

思的热点集中在对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再认识上。

对于一个灵魂与思想已经麻木了多年的民族,应该说,这是一件天大的好事。中国拥有五千年的悠久历史,这其中有多少精华等着我们去不断地发掘与吸收,又有多少糟粕需要我们剔除和抛弃啊!中国近代以来,这种反思的涌动就没有停止过,从“洋务运动”、“戊戌变法”到“辛亥革命”、“五四运动”,无一不是这种反思的结果。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最后胜利,则把中国的文化推上了一个崭新的高度。可见,深刻的反思是落伍民族奋起的巨大推动力。在改革开放的今天,这种反思无疑是我们走上现代化之路的一个不可缺少的思想准备。

但是,大江愈是奔涌澎湃,滚滚向前,就会愈会掀起污浊的沙石。它们已经弃置河底多年,时时等待着大潮的激荡,等待着在排天巨浪的激荡中获得借势翻腾的机会。于是,在改革的大潮中,人们对传统文化的反思与诘问,不可避免地挟带了大量的思想尘沙,不仅滞缓了这个大潮的前进速度,甚至在暗中阻塞、改变了它的航道。

按照中国人的传统价值与道德观念,历来是奉祖宗有若神明,视祖坟重于房舍的。这虽然反映了中国纲常伦理中腐朽的一面和守旧习性,但同时毕竟也表达了今人对于先辈的一种感激之情。的确,小子有何德能,坐享祖宗留下的基业?尽管还不是尽善尽美,但祖宗也没有义务为我们完成一切。这已经很够了。然而,经过一段反思,竟出现了一些自创祖坟、害得先人魂灵儿无家可归的子孙。其中有位文学博士公

开宣称：“我无所谓爱国、叛国，你要说我叛国，我就叛国！我承认自己是挖祖坟的不孝子孙，且以此为荣。”好一个“有识之士”！中国人历来以“国破家亡”为最大之伤痛，可是，这位仰仗“国”与“家”供养、庇护了30余载的博士却以叛国毁家为己任。“饱学”若此，可真够震环宇、惊天地、泣鬼神的了！

不过，这种叛国毁家之举当属末技，不值大书特书，想来捧场者亦有限。倒有一种“理性派”着实引动人心。1988年春夏之交，电视系列片《河殇》两度与全国的电视观众见面，引起了极其强烈的震荡，可说是家喻户晓，名噪一时。但是，真理毕竟不是喝彩声捧出来的，而一声“碰头彩”也并不等于最终的肯定与赞赏。戏唱过两遍，已经不少人看出来，《河殇》的主要内容就是从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科学、技术、军事、外交、民族等各个方面对中华民族进行全方位的否定。这是一场对于中国历史赶尽杀绝般的残酷围剿，以至被海内外爱国人士称为“中华民族的葬歌”。在这部“惊世骇俗”的作品中，千年来灾难深重的中国农民为争取生存权利，反对封建压迫举行的起义、抗争被等同于现代史上最黑暗的军阀混战，将拯救中国于殖民地、半殖民地危境中的国内革命战争、抗日战争、解放战争归类于所谓“过七八年又来一次”的“周期性社会振荡”，甚至于龙、黄河、长城这些中华民族的象征也被唾指得体无完肤，似乎它们所象征的一切不过是国民的愚昧与守旧，文明的封闭与落后，思想的僵化与陈腐。这种极端偏执的剖白，只能让人产生一种联想：“播种了这种丑恶的种子，活该收获最丑恶的果实。”孰不知，龙、黄河、长城，这不仅仅是古老的图腾、

壮丽的自然风光、悠久的宏伟建筑，在它们身上，凝聚着我们民族的信念、精神与希望，是我们民族无声的史诗。当一曲《河殇》貌似深沉地宣称，黄河文明是“失败的文明”，黄河文明已经死亡了。“崭新的文明，它不能再从黄河里流淌出来”的时候，它实质上要夺去的，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信心与希望，欲置国家、民族于无望的绝境。这首先反映了作者本身对于国家、民族的绝望。虽然说没有爱就没有恨，但是，这种恨必然应该出于救治与重振的良苦用心。如果有谁恨从心头起，恨不得你断子绝孙，满门抄斩，那你可千万别以为他是出于爱心哟！

现在再论《河殇》，对于其性质的认识已经不成问题了，但是，《河殇》现象所反映的扭曲心态及其所造成的恶劣影响却并未消除。一段时间以来，“传统”、“国民劣根性”竟成了解释我们社会中一切丑恶现象的最普遍原因。如果有人提一句“我们是拥有五千年历史的文明古国”，就会有人续一句“那又管什么用”。应该承认，历史毕竟不等于现实，历史的华美不能掩盖现实的不足。但是，我们谁也无权因为现实尚不尽人意就将历史的光芒也指责为黑暗。如果这种指责的目的是要对现实进行本质的否定，那就不能不说是别有用心了。我们有这样丰美厚大的文明基础，有十数亿不甘落后的人民，我们所应做的是在这部光彩的历史上锦上添花，而不是把历史当作借以逃避责任的替罪羊。

乞丐的“尊严”

还是年幼的时候，似懂非懂地翻阅着美国黑人作家哈利的小说《根》，其中一个情节深深地打动了。在一条贩奴船上，白人奴隶贩子强迫他劫掠的黑人女奴赤身裸体地走到甲板上，供他取乐。这时，作者这样描述其中一位女奴：她虽然一丝不挂，但却像一位穿着华丽长裙的女王。是什么在她倍受侮辱的时候赋予了她这种庄严神圣的魅力？是尊严，是人的不可侵犯的尊严，只有尊严，才使她的生命有了意义。对于一个国家来说更是如此。一个没有尊严的国家无异于一个丧失了主权的国家。

国家的尊严来自于稳定有力的政治力量，来自于雄厚坚实的经济基础，但是，它更有赖于全体人民的协力维护。在这个意义上，国家、民族、个人的尊严是统一的。

曾几何时，中国的大地上曾挂着“华人与狗不得入内”的耻辱标牌；曾几何时，旅居海外的祖国同胞倍受歧视欺凌，悲凉地自嘲：侨居多年，都不知道外国的电线杆子有多高，因为从来没敢抬起头，只有到了1949年，“中国人民站起来了”，这伟大的宣告在电波中传遍全球，才使得屈辱的中华民族抬起了头。如今，一句“我是中国人”，开始赢得了普遍的信任与崇敬。国家的尊严，民族的尊严，也为她的亿万公民带来了足以傲视世人的尊严。

我们得到了从未有过的尊严。我们意识到了吗？我们知

道这尊严从何而来，我们又为这尊严承担着何等的义务呢？

国旗，是国家的象征。中外历史上，有无数英杰先烈为了这面神圣的旗帜献出了宝贵的生命。1984年，在洛杉矶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，中国射击选手许海峰的一声枪响，实现了新中国体育界在奥运会的“零的突破”。伴随着雄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，鲜艳的五星红旗第一次在奥运会上徐徐升起，千万体育健儿和爱国侨胞泪洒异国，他们感到了做为一个中国人的无尚骄傲。一个转道美国、欧洲回到祖国的台湾同胞，下飞机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到天安门广场瞻仰国旗。当他亲眼见到飘扬在广场上空的五星红旗时，激动得热泪盈眶。他向国旗深深地、深深地鞠了一躬。他对国旗班的战士说：“我虽生活在‘青天白日’下，但我没有忘记自己是炎黄子孙。在世界各地，只有五星红旗才是中华民族的象征！”更有许多侨胞，刚刚踏上罗湖桥就奔跑起来，扑向桥头的国旗，放声痛哭，表达积年的情感与思念。在一个爱国者的心目中，国旗有着不可侵犯、不可替代的神圣地位和意义。可是，另一位远归的游子却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。在我国某驻外机构门前，迎风飘扬的中国国旗常因工作人员的疏忽而孤零零地昼夜舞动，而与之相邻的它国外事机构工作人员则每天庄严地升降国旗，一丝不苟地将象征祖国尊严的旗帜捧进捧出。在我国另一机构门前，国旗的境遇似乎要好一些，每天有人按时升降。但是，你看，升旗的人来了，睡眼惺忪，呵欠连天，脚下的拖鞋“踢里喀啦”作响。国旗有知，不觉得屈辱吗？不觉得国家的尊严受到伤害吗？

当然，我们不能因此而说这位升旗人不爱国，但起码也可以说，他并没有意识到他的举动代表着什么。在1989年春夏之交的政治风波中，当国旗班的战士们不顾少数人的谩骂和投打仍然坚守岗位时；当他们痛斥“高自联”拦堵道路、阻挠升旗的行径时；当他们大踏步走过金水桥，大多数爱国群众以大义为重，为护卫国旗的战士开辟一条通道时，他们也深深懂得自己的行动意味着什么。这不是如何对待一面旗帜的问题，而是一场为维护祖国尊严所进行的严酷斗争。国威不可犯，国旗不可辱。

我们的民族是个硬骨铮铮的民族。然而，现在在有些人心目中，国家的尊严简直没有与个人利益抗衡的可能。当然，他们可能没有那么复杂的政治头脑，也不屑去干那种为了辱国而辱国的傻事，关键是看“我能得多少？”据说，随着对外开放，外国宾客逐日增多，曾出现了一种定点、定时的乞丐，或在各著名风景胜地，或在各涉外宾馆、饭店，极有耐心地“蹲坑”，遇有外宾，就“贴”上去伸手要钱，如果有门卫或他人阻拦、驱赶，便坐在地上耍赖，反正你不敢动武。这种人多衣衫褴褛、满面齜齜，但却手疾眼快、行动敏捷。有一次，笔者曾在某著名烤鸭店前亲眼看到，当几名洋先生对着某公端起照相机时，这个乞丐连连摆手，以手遮面。当时尚以为此人还有几分自尊，谁知几位洋先生倒颇在行，掏出几枚零钱、什物递过去，再举起照相机，这个“害羞”的乞丐已经是颇上像了，而那个阻拦未成的门卫却早已羞得满面通红、无地自容了。此事已经过去了好几年，这种乞丐也基本上销声匿迹了。但是，另有一种

“高级乞丐”却应运而生，他们乞讨的不是几个零花钱，而是“永久居留权”。曾有一些中国留学生或派出人员，出国之后，利用探亲之机，生儿育女。这么一来，不仅子女是天生的“外国人”，而且可以直奔大使馆，诉说国内计划生育不人道，一经违反，则要饱受歧视与迫害，连小生命的生存都成问题，因此，他（她）只有居留一条路了。据说，在一段时间内，此法还甚灵验，特别是在美国。直到效尤之人成群结对，“正直的”山姆大叔才回过味儿来。此路既绝，别求蹊径。1989年的政治风波之后，参加抗议游行的照片又成了最有力的物证。有脑瓜灵者，赶紧持照片到外国使馆请求保护，不然一个“民主斗士”就会牺牲于共产党的“残酷迫害”之下。而在某些留学生中，骂国、损国简直成了时髦，骂了现实不够，还要骂祖宗八代，骂了共产党不够，还要骂尽所有黑发黄肤者，直到有些外国人都听不下去，实在不明白这些人为什么心这么黑，为什么这么不遗余力地咒骂生养自己的祖国和同胞。说到底，这些人是在把这种不顾事实的谎言与咒骂当作一种资本，一种政治投资，而祖国的形象和尊严是不值一提的，反正他们是以离开祖国为终身宏愿的。

荣辱与共，这是多少海外侨胞的切身体验。当那些在异国他乡的炎黄子孙为求一容身之地而苦恼时，他会感到祖国多么重要，这时，他唯一祈求的是中国的强大与尊严。因为只有祖国的尊严能够为他带来尊严，他和祖国的命运牵得这样紧、这样紧。